

外商投资企业进出口许可证管理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2/2021\\_2022\\_\\_E5\\_A4\\_96\\_E5\\_95\\_86\\_E6\\_8A\\_95\\_E8\\_c28\\_32838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/2021_2022__E5_A4_96_E5_95_86_E6_8A_95_E8_c28_32838.htm) 我国对部分货物的进出口实行许可证管理制度，外商投资企业在进出口这些货物时，需按规定申领进出口许可证。（一）进口许可证的申领程序 首先，由企业提出申请，经市外经贸局初审同意后上报广西区外经贸委，取得批准后，企业按许可证分级管理权限，分别向外经贸部驻南宁特派员办事处、区外经贸委领取进口许可证。（二）出口许可证的申报程序 外商投资企业根据批准的生产经营范围及规模、外销比例、当年的生产能力等，编制出口许可证商品出口计划，由北海市经贸局汇总上报。企业根据核定的年度出口计划，每半年一次向外经贸管理部门申领出口许可证。（三）以下情况可以免领进出口许可证：外商投资企业为履行产品出口合同所需进口的机械设备、原材料、燃料、散件、零部件、元器件、配套件、辅料和包装物料；免领进口许可证。华侨、港、澳、台同胞投资企业在其投资总额内，进口本企业自用、数量合理的货物免领进口许可证（四胞企业凭区外经贸委出具的“华侨、香港、澳门、台湾同胞投资企业认定书”即四胞确认书享受此优惠待遇）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